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EMINENCE ENTERPRISE LIMITED
高山企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16)

完成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關連交易
及
發行 2025 可換股票據
及
調整 2023 年可換股票據

茲提述高山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25 年 10 月 10 日之公佈、日期為 2025 年 11 月 25 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日期為 2025 年 12 月 15 日之投票表決結果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獨立股東在 2025 年 12 月 15 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後，所有買賣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並於 2026 年 1 月 15 日完成。

於完成後，卓益成為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並將合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誠如通函內所述的購買價款已獲支付。截至 2026 年 1 月 15 日，購買價款 286,800,622 港元已通過本公司（作為發行人）於 2026 年 1 月 15 日向佳豪（作為票據持有人）發行的 2025 年可換股票據支付。根據 2025 年可換股票據的條款及條件，合共 1,697,045,1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轉換股份將按初步轉換價每股轉換股份 0.169 港元（可予調整）於 2025 年可換股票據所附的轉換權獲行使後配發及發行予佳豪。

調整 2023 年可換股票據

於本公佈日期，佳豪持有 2023 年可換股票據之尚未兌換之本金總額為 24,500,000 港元，根據 2023 年可換股票據的條款及條件，可按現行兌換價 0.07 港元轉換為 350,000,000 股股份。就 2023 年可換股票據而言，於 2026 年 1 月 15 日完成發行 2025 年可換股票據以及考慮到於 2025 年 12 月 17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0 日配售股份後可能產生的影響，兌換價將由每股兌換股份 0.07 港元調整至 0.05 港元，而兌換股份數目則將由 350,000,000 股調整至 490,000,000 股兌換股份（「調整」）。以下是有關 2023 年可換股票據的調整及其他相關資料。

發行日期	於本公佈日期 尚未兌換之 本金總額	調整前		調整後	
		兌換價	兌換股份 數目	調整之 兌換價	兌換股份 數目
2023 年 2 月 20 日	24,500,000 港元	每股 兌換股份 0.07 港元	350,000,000	每股 兌換股份 0.05 港元	490,000,000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確認於本公佈中提及的 2023 年可換股票據之兌換價之調整。

除上述提及的調整外，2023 年可換股票據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高山企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裁
賴羅球

香港，2026年1月16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賴羅球先生、雷玉珠女士及鄺長添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簡嘉翰先生、劉善明先生及吳冠賢先生。

本公佈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